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2019-056

转债代码：113523

转债简称：伟明转债

转股代码：191523

转股简称：伟明转股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7年12月1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1日、2017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1、截至2018年1月17日，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已通过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公司股票7,574,240股，占公司当时的总股本比例为1.101%，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68,656,977.54元。前述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2018年1月18日至2019年1月17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5）。

2、2019年1月17日，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在锁定期届满后，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

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4）。

3、2019年5月17日，公司实施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和转增股本方案，以2018年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68,771.9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30元（含税），每10股送红股1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5股。本次送红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从687,719,000股增至928,420,650股，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将同比例增加。如按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取得的公司股票数量7,574,240股计，本次分配后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将变更为10,225,224股。

4、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计划草案之日起计算，员工持股计划将于2019年12月17日届满。2019年6月15日，公司披露了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公告，详见公司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53）。

二、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及后续工作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按公司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和转增股本方案调整后的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数量10,225,224股计，成交均价为20.58元/股，本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已全部为货币性资产，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并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